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2026-043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机载)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0,609.00万元。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与庆安集团有限公司、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6月30日,与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9月30日,与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分期发放,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可视其实际经营情况滚动使用或提前偿还公司借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41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亿元。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353,857,040股,发行价格为14.13元/股。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3]000381号《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9.04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4,750,083.4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65,249,915.58元。截至2023年6月2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财务顾问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本次交易有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后,拟用于航空引气子系统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液压作动系统产能提升建设项目、航空电力系统生产能力提升项目等项目建设以及补充合并后存续公司的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投资总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调整后)
1	航空引气子系统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3,980.00	72,110.00
2	液压作动系统产能提升建设项目	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航空电力系统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9,049.00	19,049.00
4	燃油测控系统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	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	17,500.00	17,500.00
5	悬挂发射系统产能提升项目	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5,400.00	15,400.00
6	作动筒、锁定装置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建设项目	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15,200.00	15,200.00
7	电磁阀类等机载产品核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15,000.00
8	受油装置等机载产品产能提升项目	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	14,500.00	14,500.00
9	航空工业风雷火发器等机载产品科研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	13,600.00	13,600.00
10	航空管路专业化建设项目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	8,250.00
11	补充流动资金	-	289,391.00	285,915.99
合计			503,370.00	496,524.99

注:补充流动资金投资总金额和募集资金投资总额(调整后)差异3,475.01万元系相关发行费用。

二、本次继续提供借款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0,609.00万元。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与庆安集团有限公司、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6月30日,与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9月30日,与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分期发放,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可视其实际经营情况滚动使用或提前偿还公司借款。本次借款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一)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10月27日
注册资本	66,725.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117708545471
法定代表人	张耀军
注册地址	新乡市建设中路16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检验检测服务;国防计量服务;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计量技术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新乡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752,562.69	737,535.68
净资产	232,034.24	231,568.30
营业收入	167,206.67	326,041.59
净利润	11,941.44	23,004.09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年5月15日
注册资本	199,230.42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429446052X2
法定代表人	王波
注册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628号
经营范围	航空机载设备与系统;非航空防务设备与系统、空调制冷设备、非标设备、普通机械及配件(除锅炉、医疗器械)、工夹量模具、工装制造、橡塑制品、喷涂加工、控制和测试设备、锻铸件生产和检测、电子产品和通讯设备(除专控)、计算机软件、电器机械、电工器材的开发、研究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安装、维修、技术服务;设备维修、技术贸易、加工贸易、实物租赁、仓储;物资供销业(除国家专项审批);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材料和产品的理化、计量及环境试验检测服务、代收电信费用;电信器材(除专控)的维修;汽车客货运输、铁路专用线业务;餐饮;打字、复印;支机构经营: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庆安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1,005,785.93	999,887.88
净资产	436,553.76	434,522.85
营业收入	128,824.07	317,539.75
净利润	10,707.17	17,285.20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1年1月31日
注册资本	63,057.62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27331281U
法定代表人	王东辉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17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动机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池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电力测功电机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器辅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高铁设备、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软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研发;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软件开发;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制造;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航天设备制造;火箭发动机研发与制造;检验检测服务;国防计量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陕西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708,726.16	726,501.65
净资产	237,842.56	225,048.18
营业收入	77,811.28	196,647.96
净利润	-242.85	-7,103.66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2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	28,015.5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42109026270
法定代表人	杨光明
注册地址	成都市新都工业东区兴业路38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计量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电气设备修理;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国防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218,596.63	223,504.80
净资产	116,705.94	116,708.21
营业收入	27,613.32	63,476.21
净利润	745.71	1,599.76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	64,477.14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70891372M
法定代表人	李毓平
注册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南三环中段
经营范围	航空机载设备,粮油食品机电设备,物流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与销售;航空产品和非航空产品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酒店管理;餐饮服务、住宿服务、饮料、烟酒销售、会务服务、洗浴(仅限分支机构使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郑州飞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387,025.58	427,679.59
净资产	144,341.82	145,579.30
营业收入	61,882.05	142,484.80
净利润	1,870.47	6,595.51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六)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2年4月14日
注册资本	13,5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81620885698M
法定代表人	郭智
注册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广东路东二段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火箭发射设备研发和制造;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四川凌峰航空液压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221,887.75	207,123.58
净资产	76,178.61	76,684.22
营业收入	30,614.19	82,997.63
净利润	1,292.37	3,831.72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七)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89年12月23日
注册资本	29,504.46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21440131XC
法定代表人	蒋正雄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松花江路2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航空发动机零组件、飞机燃油系统专用零部件、飞机第二动力装置专用零部件、航空液压控制/执行元件、航空气压控制元件、航空其他气压附件、飞行控制系统专用零部件、飞机起飞着陆系统专用零部件、武器装备专用液压元件、液压附件、阀门、武器装备专用液压器、蓄能器、减震器、管路系统、气瓶;飞机刹车系统、液体火箭发动机、冲压发动机、导弹火箭地面运输设备、舰船(艇)燃气轮机、航空发动机控制系统专用零部件科研、生产及维修;液压控制/执行元件、液压系统及液压机械、经营本企业生产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除外)、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气压电磁元件,标准显微布氏、维氏、络氏、表面络氏二等标准硬度块、机械加工、热表处理、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164,121.52	162,115.98
净资产	62,560.70	61,612.03
营业收入	28,470.73	60,085.83
净利润	3,285.04	4,737.31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八)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81年10月8日
注册资本	20,747.54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00210900672E
法定代表人	郑革
注册地址	四川省雅安市名山区园区大道186号
经营范围	航空机载设备、航空检测及地面保障设备、无人机发射及回收设备、机电液气设备及零配件、冷等静压设备、温等静压设备、热等静压设备、超高压压力容器、食品机械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等静压技术应用服务;压力表计量检测及标定服务;农副产品加工;防弹头盔、防弹衣等安防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的设备、材料、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305,144.91	296,329.22
净资产	84,142.92	84,126.85
营业收入	31,581.22	74,657.27
净利润	2,717.08	5,401.62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九)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89年10月7日
注册资本	30,453.72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90215672445K
法定代表人	雷军
注册地址	贵州省安顺开发区二环路与纬一路交叉口西南角(公司自建厂房)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航空机载设备、医用高压氧舱、不粘涂层系列炊具、汽车零备件、机械加工、医疗器械、不沾涂层产品、不沾涂层加工、医疗器械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机械制造技术咨询、开发、服务、矿山设备生产销售、汽车大修(限于分支机构))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186,322.47	190,190.65
净资产	61,530.99	63,768.44
营业收入	20,239.66	50,155.80
净利润	93.26	4,895.31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十)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81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	26,324.8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500208850602B
法定代表人	刘佳良
注册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岷江北路72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计量技术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弹簧制造;弹簧销售;液力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激光打标加工;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喷涂加工;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国防计量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宜宾三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6-30/2026年1-6月	2025-12-31/2025年度
资产总额	140,910.17	142,226.97
净资产	60,425.30	59,696.06
营业收入	33,531.85	67,361.53
净利润	3,951.64	6,643.76

注:上述2025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继续提供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继续提供借款的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提供借款期间公司对其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具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

五、本次继续提供借款后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上述实施主体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财务顾问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将督促全资子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六、本次继续提供借款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26年9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上述事项是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综上所述,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三)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财务顾问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上述事项是基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综上所述,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2026-042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9月18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22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0,609.00万元。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际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4,085,18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4,085,1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7.37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7.3799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0,451,956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罗爱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唐秀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0,444,599	97.5125	3,235,716	2.4188	91,933	0.068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31,665,106	90.4905	3,235,716	9.2468	91,933	0.262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股权登记日持有"芳源转债"的股东对议案1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312,938股未计入议案1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付雄师、吴任桓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芳源转债"实施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20	芳源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9/23	全天	2026/9/23	2026/9/24

- ● 修正前转股价格:9.00元/股
- ● 修正后转股价格:7.00元/股
- ● "芳源转债"本次转股价格修正实施日期:2026年9月24日
- ● "芳源转债"于2026年9月23日停止转股,2026年9月24日起恢复转股。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5号)同意注册,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6,42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4,2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9月23日至2028年9月22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01号文同意,公司64,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芳源转债",债券代码"11802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芳源转债"转股期间为2023年3月29日至2028年9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8.62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完成回购注销10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433,000股,自2023年10月30日起,"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由18.62元/股调整为18.6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芳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2、2025年12月12日至2026年1月5日,因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以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63元/股向下修正为14.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1月2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3、2026年7月7日至2026年7月27日,因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以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4.00元/股向下修正为9.0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8月1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本次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2026年8月14日至2026年9月3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7.65元/股),已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四、本次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2、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3、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00元/股向下修正为7.00元/股。

五、本次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结果

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2026年8月25日至2026年9月21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6.11元/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9月21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6.02元/股。故本次修正后的"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6.11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综合考虑前述价格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芳源转债"转股价格由9.00元/股向下修正为7.00元/股。本次修正后的"芳源转债"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24日起生效。"芳源转债"于2026年9月23日停止转股,2026年9月24日起恢复转股。

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6年9月24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芳源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芳源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27　　证券简称:江南高纤　　编号:2026-026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1日以通讯方式和书面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到会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江南高纤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陶冶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27　　证券简称:江南高纤　　编号:临2026-027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纤")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即将到期,拟续租位于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秋路8号江南大厦14-20层作为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合计10,000平方米(含乙方应分摊的附属通道、公共设施等公摊面积),租期10年,租金合计为2,040万元。
- ● 公司与江南化纤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陶冶先生控制,江南化纤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江南化纤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 本次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标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已纳入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与本次交易同一类别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与江南化纤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续租位于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秋路8号江南大厦14-20层作为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合计10,000平方米(含乙方应分摊的附属通道、公共设施等公摊面积),租期10年,租金合计为2,040万元。

公司与江南化纤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陶冶先生控制,江南化纤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江南化纤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已纳入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本次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的标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与本次交易同一类别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江南化纤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陶冶先生控制,江南化纤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纤")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冶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05月12日

主要控股股东:苏州英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盟实业")持股72.00%,苏州中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江创投")持股28.00%。

住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秋路8号江南大厦605室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热力、电力产品,回纺涤纶三维卷曲短纤维及各种涤纶短纤维;销售:精对苯二甲酸、乙二醇。废塑料瓶片、废塑料收购。港口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类别为租入资产,交易标的位于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秋路8号江南大厦14-20层作为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合计10,000平方米(含乙方应分摊的附属通道、公共设施等公摊面积)。产权所有人为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截至目前,产权人已在该房屋上设定抵押,产权人保证该等已设定的抵押权不会影响公司行使合同项下对该房屋的使用权,且不存在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关联交易定价

近期,黄埭镇同片区同类房屋市场行情有所下调,该区域多层大面积办公、研发房屋租金区间15—25元/㎡?月;结合本次1万㎡整体承租、10年长期租赁的条件,经协商确定租金17元/平方米?月,价格公允。年租金总额人民币204万元(大写:贰佰零肆万元整),租期10年,租金合计2,040万元。本次交易的租赁价格是在参考附近地区同类房屋市场出租成交价格的基础上,由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原则下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正常的商业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房屋基本情况及用途

1、租赁标的:甲方同意将坐落于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秋路8号江南大厦14-20层(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含乙方应分摊的附属通道、公共设施等公摊面积),原房屋交付乙方后自行装修。

2、用途约定:租赁房屋仅限办公用途。乙方须依法经营,如需变更用途,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依法办理报批手续。

3、风险承担:甲方保证租赁房屋在交付时符合国家及地方规定的建设、消防、环保等基本安全标准。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10年,自2026年10月1日起至2035年9月30日止。租赁期满后,甲方收回租赁房屋并重新招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三)租金及支付

1、租金标准:按17元/平方米·月计算,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204万元(大写:贰佰零肆万元整),合计租金2,040万元。租赁期内租金保持不变。

2、支付方式:甲方应在次年1月15日前向乙方开具全年租金增值税发票,乙方应在收到发票后15日内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全年租金,以后年度以此类推。

(四)房屋交付与使用管理

1、甲方交付房屋主体结构安全,不存在影响正常使用的重大隐患。除房屋电梯、消防主系统等大楼辅助设施由甲方负责,房屋装修均由乙方自行完成。

2、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公用设施,不得损坏。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赔偿。

3、乙方应遵守消防、安全、环保、卫生等法律法规,不得留宿、仓储危险品、超负荷用电、堵塞消防通道等。严禁"三合一""多合一"等违规行为。

4、乙方不得擅自转租、分租或以其他形式将房屋交由第三方使用。

5、乙方装修改动须提前向甲方提交设计方案,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按国家规定办理报建审批手续。装修费用及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设计方案后10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意见;逾期未回复的,视为同意。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同意。

6、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加装的可移动设备可自行拆除(不得损坏房屋结构),固定装饰物归甲方所有。因本合同正常期满或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甲方无需对固定装饰物进行补偿;但因甲方违约导致本合同提前解除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剩余租赁期限内固定装饰物的残值损失,残值按经双方确认的装修总成本以10年使用年限直线法折旧计算。

(五)维修责任

1、甲方责任:负责租赁房屋主体结构的安全维护,以及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外墙、屋顶渗漏水、墙体开裂等问题的维修。乙方发现上述问题应在48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并采取合理措施防止损失扩大。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7日内组织维修或给出维修方案。甲方逾期未组织维修或未给出维修方案的,乙方有权自行维修或委托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在垫付维修费用后有权从后续应付租金中直接抵扣。因甲方拖延维修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责任:负责房屋内部装修、门窗、水电末端设施、卫生间设施等日常维修和维护,并承担相应费用。

3、紧急处理:如遇水管爆裂、漏电等紧急情况,甲方或物业可先行进入抢修,但事后应及时通知乙方。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情形: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逾期支付租金超过60日,经催告后仍不支付的;

(2)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结构,经书面通知后拒不恢复的;

(3)擅自转租、分租的;

(4)利用房屋从事违法犯罪活动,被行政机关依法查处的;

(5)严重违反消防、安全规定,存在重大隐患且拒不整改的。

2、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情形: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1)迟延交付房屋超过30日的;

(2)因甲方原因导致房屋主体结构存在安全隐患或无法正常使用的;

(3)甲方无正当理由干扰乙方正常经营,经书面交涉后仍不改正的。

3、逾期付款违约金: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金额万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甲方迟延交付或违约的违约金:

(1)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屋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月租金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除有权解除合同外,还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损失。

(2)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维修义务,经乙方书面催告后15日内仍未履行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月租金总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七)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属于正常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本次交易遵循了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原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陶冶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房屋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